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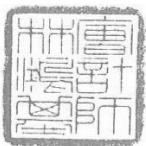
財團法人私立開南大學
內部控制制度建議書
民國一一〇學年度

本會計師受託查核財團法人私立開南大學民國一一〇學年度之財務報表，業經查核竣事。查核期間經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就該校之內部控制制度做必要之評估，以決定查核程序之性質、時間及範圍，由於事項查核非以揭露舞弊為目的；且此等評估，係採抽查方式進行，事實上無法發現所有缺失，故本報告無法對內部控制制度之整體表示意見。依本會計師實施上述查核之結果，尚未發現該校之內部控制制度存有重大缺失而需做改進之情事。

亞東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劉 哲 瑋

會計師：林 鴻 基



中華民國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三日